

关于申报文华学院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及推荐申报 湖北省“十四五”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的通知

各学部：

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建设是提升学校学科水平、体现办学特色、彰显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环节。学校对学科建设非常重视，专门成立了学科建设与管理办公室（挂靠于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处），负责全校学科建设与管理工。学校将设立学科和学科群建设专项经费，重点用于校级优势学科建设和配套省级优势学科和学科群。

根据《湖北省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，结合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十四五”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鄂教研函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现开展文华学院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申报及湖北省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推荐工作，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的申报范围为全校各学部。每个学部至少申报一个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，学科建设基础比较好的学部可以申报2-3个优势学科（群）建设点。

各学部要结合本学部学科发展实际，按照强基础、重交叉、创特色、上水平的思路突出重点，凝练方向，学科群可以由主干学科和联系比较密切的支撑学科所构成的学科群，也可以是为解决关键技术突破和重大实际问题，由多个学科构建的交叉学科群。

二、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优先支持范围

学科（群）建设要与科技创新、产业发展紧密结合，优先支持以下产业和领域相关学科（群）。

（一）基础研究领域。包括数学、物理学、化学、生物学等基础学科。

（二）“两新一重”建设。即新型基础设施建设、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交通、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。

（三）国计民生领域。包括现代农业、生态环保、公共卫生、信息安全、文化产业等。

（四）湖北十大重点产业。包括集成电路、地理空间信息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智能制造、汽车、数字、生物、康养、新能源与新材料、航空航天等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(一)学部申报。各学部根据通知要求和学部“十四五”学科建设发展规划，组织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科或学科群申报。2021年4月6日之前将申报表和申报材料提交到科技处学科建设与管理办公室（行政楼A座107）。

(二)学校评审。学校学术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审，采用学科（群）负责人PPT陈述、专家提问、申报团队答辩等评审方式，评审专家组提出学科或学科群立项建设建议名单，建议名单分为校级建设和省级推荐两个层次。

(三)校长办公会审议。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立项建设建议名单，校长办公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在全校公示。

(四)组织上报。科技处学科建设与管理办公室根据省教育厅通知要求审核、整理材料，上报2个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到省教育厅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。

附件：（可在科研QQ群文件或科技处网站下载）

1. 省教育厅关于开展“十四五”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申报工作的通知
2. 湖北省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申报表
3. 湖北省高等学校优势特色学科（群）建设项目管理办法

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处
2021年3月24日

